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陳孟好
電話：0422289111+54211
電子信箱：aa1979bb@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四張犁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中字第11500077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50007767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子計畫十四、學生學習扶助資訊平臺推廣實施計畫(國中場次)，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4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

二、研習內容摘錄如下：

(一)研習日期：115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40分，名額30人。

(二)研習對象：

1、本市國中學校113學年度曾開設或114學年度已開設數學科學生學習扶助班級之學校，建議薦派一位未參加過資訊平台推廣研習之授課教師參與研習。

2、本市國中學校有意願選用均一教育平台系統資源之學生學習扶助數學科授課教師。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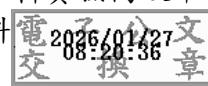


(三)研習地點：本市北新國民中學綜合大樓四樓電腦教室。

(四)報名方式：請於115年1月30日(星期五)17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資訊平臺教師增能研習-國中場(課程代碼：5436038)項下報名(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1.inservice.edu.tw/>)。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市立完全中學、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副本：臺中市學生學習扶助資訊中心、本局國中教育科



裝

訂

線

64